

关于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报道征询函的回复

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发来的《关于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报道的征询函》已收悉。经自查，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1、本人从事股权投资较长，比较关注企业拟规划上市等信息，听闻元成股份有上市规划后，有意向增资成为元成股份的股东，即与元成股份就投资事宜进行洽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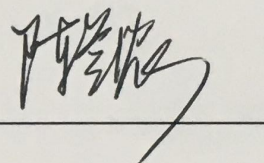
2、本人投资元成股份的投资款均为自有资金，并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况。

3、本人单独与元成股份就投资事宜进行洽谈，该事项与杨富金先生无关联，并未就元成股份投资事宜与杨富金先生达成共同行动安排。

4、本人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存在关联关系，本人获取元成股份项目信息及投资安排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

5、本人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人员不存在利益安排。

陈芝浓



2017 年 4 月 7 日